

证券代码：872564 证券简称：华日新材 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任宏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等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修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